



#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

编号: 水保行许字[2020]05号

项目名称	电动汽车零部件配套产业园（含中乌合作创新园）
建设地点	电动汽车零部件配套产业园（含中乌合作创新园）位于三门峡市湖滨区会兴街道山后村（三门峡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东区兴工路与高新大道交汇处路东侧）。地理坐标为：东经 111° 15′ 3.4″ ~ 111° 15′ 14.4″，北纬 34° 45′ 41.1″ ~ 34° 45′ 53.7″。
区域	开发区名称：三门峡经济开发区
评估情况	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、文号和时间： 三门峡市水利局 三水行许字[2020]05号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	公示网站：河南三门峡经济开发区网站 起止时间：2021年3月16日至2021年3月27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：无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：三门峡经开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411200MA9FUUQ75X 地址：开发区管委会2#楼201室 电子信箱： 法人代表：李瑞霞 联系电话：03982183878 授权经办人姓名：卢保春 联系电话：18639887337 证件类型及号码：41120219711124401X

<p>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</p>	<p>1.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</p> <p>2.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;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</p> <p>3.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,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,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,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;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</p> <p>4.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。</p> <p>5.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</p> <p>6.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</p> <p>7. 其他需承诺的事项:</p> <p>法人代表(签字): <u>李瑞霞</u></p> <p>生产建设单位(盖章): </p> <p>2021年4月16日</p>
<p>审批部门许可决定</p>	<p>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,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,准予许可。</p> <p>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 其他审批部门(盖章): </p> <p>2021年4月16日</p>